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和激励对象依法及时办理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及认缴款项的收付、存放、验资等事项，并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完成了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本次共计向441名激励对象授予61.3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00,000,000股变更为600,613,8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00,000元变更为600,613,8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具体修订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00,000元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600,613,800元人民币。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00,000,0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00,613,8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未作变动，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

上述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本次变更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